

彰化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特殊教育素養導向之教學與評量研習計畫

- 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
- 二、目的：增進本縣特殊教育教師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身心障礙類相關專業知能；強化教師以核心素養融入特教課程設計與評量之教學，以提升身心障礙學生學習成效；鼓勵教師自主規劃精進課堂教學活動或研習，提升教師專業成長及提升教學品質，俾利推動及銜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
-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
 -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泰和國小、彰化縣特教資源中心。
- 四、參加對象：本縣所屬特殊教育教師。
- 五、研習時間：110年7月28日至110年8月5日止。
- 六、研習方式：本次研習採線上課程進行，研習報名成功後將提供課程網址。

七、課程內容：

內容	主講人
特殊教育素養導向之教學與評量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特殊教育學系詹孟琦教授

八、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0年7月27日止，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

九、核發研習時數：

〈一〉 全程參與線上研習教師並通過測驗研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

〈二〉 請假時數不得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如超過請假規定恕無法繼續參與研習課程，則不核予研習時數。

十、獎勵：辦理本研習有功人員於活動結束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十一、經費：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二、附則：參加研習教師及相關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

十三、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